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简称：深深宝 A、深深宝 B，代码：000019、200019）自 2017 年 8 月 22 日开市起停牌，并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和 2017 年 8 月 29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20）和《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28）。

2017 年 9 月 5 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29），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9 月 5 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2017 年 9 月 12 日及 9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31、2017-33）。2017 年 9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公司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34），公司股票申请继续停牌。2017 年 9 月 29 日、10 月 13 日、10 月 20 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35、2017-36、2017-38）。

2017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股票申请继续停牌，并于 2017 年 10 月 21 日披露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

2017-39、2017-40)。2017年10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42)。

2017年11月3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并于2017年11月6日披露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告》、《公司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停牌进展公告》、《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43、2017-44、2017-45)。2017年11月13日及11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46、2017-48)。

2017年11月21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并于2017年11月22日披露了《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49)、《公司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50)。

2017年11月29日、12月6日、12月13日、12月20日、12月27日及2018年1月4日、1月11日、1月18日、1月25日、2月1日、2月8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51、2017-52、2017-53、2017-54、2017-55、2018-01、2018-02、2018-03、2018-08、2018-10、2018-11)。

2018年2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公司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15)。

2018年2月28日、3月7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6、2018-17)。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项的事前审批最新进展如下:

1、公司于近日收到福德资本通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

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对福德资本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0216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福德资本提交的《深圳市福德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义务豁免核准(快速审批)(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要福德资本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福德资本收到《反馈意见》后,会同各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逐项落实和详尽核查,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完成了问题回复文件的准备,现根据要求对上述问题回复文件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福德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的回复》。福德资本将于上述回复文件披露后两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根据中国证监会要约收购义务豁免核准服务指南,依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所列情形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免于发出要约的申请,中国证监会自收到符合规定的申请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办结(办理过程中所需的书面反馈、征求意见等时间不计入办结时限)。

2、福德资本已向商务部反垄断局递交了“经营者集中审查事项”全套申报材料(适用简易程序),并于2月24日收到了立案通知书,目前公示期已结束,正在等待审查结果。根据商务部企业申报经营者集中工作指南,通过简易程序,从立案到审结一般不超过30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仍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鉴于本次重组的复杂性,有关各方仍在就方案的具体内容进行积极磋商、论证,各中介机构正在有序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法律等各项工作。因该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

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日